

读后记

就此打开心灵史

——衣向东中篇小说《就此别过》赏析

牟民

为了美好的家园

——读张炜短篇小说新作《夺园记》

曲树强

作家张炜先生最新创作的短篇小说《夺园记》，以诗意的语言、童话般的意境、精短紧凑的架构、雅致精美的形象刻画，将一个猫族复仇的故事叙述得波澜迭起，主人公杏兰以自己的智慧实现了家族的复仇计划，重现了昔日和谐共生的美好家园。家族的荣耀、猫族的尊严、和平的回归，在一篇精短的佳构中展现得淋漓尽致，富有哲思，令人回味，达到了炉火纯青的艺术境界。

在我的意象中，一直蕴藏着一片无边无际的原野，原野上生活着各种各样的生命，他们平等和谐，无忧无虑。当然，这是理想之中的一片心灵故地，这片故地的产生源于我上世纪90年代读的张炜中短篇小说《融入野地》《一潭清水》《蘑菇七种》等，以及后来读的长篇小说《柏慧》《九月寓言》等等。这些脍炙人口的佳作，诗化的语言、唯美的意境、充满激情的叙述，融哲理与思辨于一体，让我深深地体会到了那种天地之间的大爱情怀。《古船》中的枣红马，《蘑菇七种》中的宝物，《刺猬歌》中黄鳞大鳊，《你在高原》中的阿雅，《海边怪物小记》中的狐狸、豹子，小爱物，《我的原野盛宴》中的银狐、老呆宝……所有这些充满灵气的虫鱼鸟兽，构成了一个充满温馨可爱的生命的世界，让我明白：世界上一切生命都是平等的，人作为万物之灵长，应该充满悲天悯人的情怀。

在《夺园记》中，杏兰作为一只出身高贵、知书达理的猫族的优雅的公主，本来过着无忧无虑的高质量的生活，也拥有一个幸福美好的生活氛围：有爱她的父母，有宠她的德伯，生活在一处风景秀丽的院子里，这里“有兰花、灌木、柳树、合欢与枫树，还有特别高大的橡树”，“溪流里有鱼、有螺蛳、有小蜻蜓咬在莎草上，有一丛丛香蒲”，还有“花斑啄木鸟和黑枕黄鹂、野鸡和喜鹊、乌鸫、野兔和刺猬”。这是一幅万物和谐共生的美好生活场景。她作为猫族公主，每天除了跟随德伯去林子里狩猎和采摘，就是做女红和温习礼仪，她要做猫族的淑女，因为父亲告诉她“我们猫儿，比人要雅致一些”。

但是，世界上的任何物种都不会一帆风顺地活着，美好的时光总是短暂的，风雨不知什么时候就会迎面而来，对于猫族

来说同样如此。父亲曾经告诉她关于他们家族那段不堪回首的血流成河的历史，她的两个叔叔、姑姑和三个哥哥都在那场与野狸子的争斗中离去了，同时失去的还有他们家族在河东的那片大园子，一个美好的家园。

随着父母的先后离世，她也明白了家族的规制和隐秘：在最后的时刻，她必须独自寻找一个安静的角落，在那里长眠。这种家族的规制，让她深刻体会到家族的尊严。在猫族，一定要优雅而有尊严地活着，即使离去也要有尊严地离去，用父亲的话来说就是“出门找一棵最美的萱草花”。

尊严，在杏兰的心中烙下了深刻的烙印，她暗下决心：一定要复仇，夺回河东的园子，恢复猫族的尊严！她是一只只有智慧的猫，深知世道险恶和坏人的无耻，因此她将自己变化为人的模样，在一个有明晃晃月亮的午夜上路了。这是一次肩负使命的远行，颇有“风萧萧兮易水寒”的悲壮。

杏兰一路奔赴，既遇到采蘑菇的老太太，也遇到了蟾蜍、老鲑鱼，看到了荷草、蒲苇和梢头发红的怪柳。最终，她来到了河东庭院，自己家族的祖宅，开始了与这方土地的主宰者老爷的斗智斗勇的历程。

杏兰深知老爷喜欢她的美貌，她不惜放下尊严，违心地去迎合老爷，最终她凭借自身的智慧，赢得了老爷的赏赐。她对老爷提出的要求就是：射杀凶残的狸子，恢复昔日和谐美好的园子。当杏兰夙愿实现，得到园子的文书后，在第一束迎春花开放之时，老爷死了。杏兰“让人用六枚橡皮做成族徽，嵌在了门楣上”，家族的尊严自此全面恢复。

杏兰牺牲自己的尊严，换来了“满园鲜花绚烂，鸟儿一片喧声”。然而，猫族的规制她始终没有忘记，她再次想到了姑姑，在最后的日子里，姑姑悲壮地撞死了自己。“她像父亲和母亲一样，要找一棵属于自己的萱草花”，小说用这样一个优美的背后蕴含着无限悲壮的句子，结束了全文。

读罢小说，不禁掩卷深思：张炜先生以一个猫族的复仇故事，向读者揭示了一个重大的人生命题：尊严与正义哪个更重要？通过《夺园记》这篇精短优美的小说，让我们看到了一个牺牲尊严换来更大自由和尊严的故事，也让我们明白：任何邪恶和丑陋的事物，都不会掩盖和替代美好的事物，只要心存正义、美好之念，所有的邪恶都会万劫不复、灰飞烟灭。

小说写父亲和王阿姨的感情，是友情也是爱情。王阿姨性格温柔善良，长得又漂亮，在学校经常于生活上帮助父亲，引起已经结婚的父亲的暗恋。王阿姨因为不晓得父亲已婚，明面上也喜欢父亲。等知晓父亲已结婚后，她感觉受了欺骗。父亲自然深感到对不起她，亏欠她，心里始终记挂着她是否生活得好。所以才有父亲登门大骂王阿姨不孝的儿子们，并要在王阿姨生日那天，在开元酒店给王阿姨过生日。未及，父亲临终把照顾王阿姨的事宜交代于我。这高于爱情的友情，让王阿姨孤独悲伤的晚年得到些许安慰。加之我经常照顾王阿姨，让王阿姨为错过父亲，为这个相爱过的男人逝去而悲痛，她跪在父亲坟前大哭。在父亲一周年忌日前，王阿姨服药自尽，留言给我，去跟父亲相会，要在那个世界，让父亲给她过生日。问世间情为何物？两情相悦终生到老，是为喜情；两情相悦而不得，或者阴差阳错而错过，是为最大的悲情。悲情是把最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人看。

父亲和王阿姨终生对爱情的默默相守，而没有甜言蜜语的表白，真的是“两情若是久长时，又岂在朝朝暮暮”。

小说以第一人称叙述，开篇写父亲因白肺病住进了重症监护室，我沉浸在悲痛中，出现幻觉，不知今夕何年何地。几笔烘托出小说独有的悲伤境界，风为之哭泣，雪因之碎骨。“境非独为景物也。喜怒哀乐，亦人心中之一境界。故能写真景物，真感情者，谓之有境界。否则谓之无境界。”“天黑透了”“整个天空迷蒙而浑浊”的景物描写，无不渗透了哀伤，一切景语皆情语。父亲进重症监护室后，我迷迷糊糊中，“仿佛背后有一团人体形状的烟雾，缓缓地从我父亲病床上升腾。我一骨碌爬起来，看着父亲的病床空空的，我心里怦怦跳，一种不祥的预感笼罩在心头”，为整个小说奠定了哀伤的基调。

小说无故事则空，故事不深刻便失去亮色。而《就此别过》通篇故事的讲述，透露着善良、友爱、关爱，给人深深的感动。

小说旨意是写父母辈的亲情、友情、爱情，写我对母亲的抚养之情。我的两次大哭，是悲伤到极处的真情流露。在父亲死亡，穿衣火化的一连串行为中，我始终没掉一滴眼泪，完全在伤感的支使下，家中大小殡葬事宜，均要我定夺，根本没时间来个痛快淋漓的感情发泄。等丧葬结束，才从忙碌中抽身，安静后，压抑的情感终究要爆发，转到父亲坟前，淡淡的夜色笼罩“淡墨”的画面，暗景促发心弦，哭声喷涌而来，惊飞了树上的鸟儿，反反复复，直到浑身的水分“被两眼抽干了”。第二次哭在小说尾声处——父亲周年祭日，亲朋好友祭奠走后，我跪在父亲坟前磕了三个头，说“老爸，就此别过，来生再做你的儿子”，却不等说完，泪流满面。这次哭是告别，那句“就此别过”字字深情，被泪水浸透得沉甸甸，这次哭具有形而上的诗意化，理性意味浓厚。

印象中的父亲对组织忠诚，有知识分子的敬业、认真和一丝不苟的性格，有些胆小，“也就自己在家横着走路，出了院子你就低头弯腰了”。但父亲对老妈呵护有加，虽然有时候用幽默的“造句，你听她造句”的语言揶揄老妈，却透着深深的爱。多年父子成兄弟，在他走后，担心我照顾老妈不够细心，不够耐烦，经常在幻觉的对话时，父亲用“老伙计”称呼我。就是这么一个我熟悉的父亲，为感恩从而暗恋王阿姨，一辈子处在亏欠对方的自责中。当晚年见到王阿姨时，他的关爱是真诚的，纯洁的，人性的。在大街上的怒骂，一个胆小的人，为正义不惧任何邪恶的形象呼之欲出。

忽然想起名人海涅说过：每一个人就是一个世界，这个世界是随他而生，随他而灭的，每一块墓碑下面都躺着一部整个世界的历史。父亲的背影会在冬眠后，清晰再现。